**广东省2024年全国农作物病虫疫情监测分中心（省级）田间监测点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东省2024年全国农作物病虫疫情监测分中心（省级）田间监测点建设项目已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农业农村部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东省农业有害生物预警防控中心，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东省农业有害生物预警防控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招标项目概况

2.1.1招标项目名称：

**标段1：**广东省2024年全国农作物病虫疫情监测分中心（省级）田间监测点建设项目（田间监测点建设）

**标段2：**广东省2024年全国农作物病虫疫情监测分中心（省级）田间监测点建设项目（省级病虫疫情信息调度指挥平台）

2.1.2项目代码： /

2.1.3招标项目实施地点：

**标段1：**增城、澄海、始兴、鹤山、博罗、广宁、佛冈、云安共8个县（市、区）。

**标段2：**广州市

2.1.4招标范围及规模：

**标段1：**在增城、澄海、始兴、鹤山、博罗、广宁、佛冈、云安共8个县（市、区）建设32个田间监测点。

**标段2：**广东省病虫疫情信息调度指挥平台的开发及指挥调度中心配套设施建设。

2.2招标内容：

2.2.1标段划分：本项目设2个标段

2.2.1.1标段1：广东省2024年全国农作物病虫疫情监测分中心（省级）田间监测点建设项目（田间监测点建设）

2.2.1.2标段2：广东省2024年全国农作物病虫疫情监测分中心（省级）田间监测点建设项目（省级病虫疫情信息调度指挥平台）

2.2.2招标内容：

**2.2.2.1标段1招标内容：**在8个项目县建设32个田间监测点。每个项目县（市、区）新建重点监测点1个，一般监测点3个。

一般监测点：主要配备智能虫情测报灯、害虫性诱电子测报设备、远程实时监控设备、病虫调查工具箱等。

重点监测点：主要配置农作物病虫实时监控物联网设备、自动虫情信息采集设备、害虫性诱电子测报设备、昆虫色板诱测设备、田间小气候信息采集设备、显微镜成像系统、农作物病害实时监测预警设备等。智能监测设备采集的数据应通过县级病虫疫情信息化处理系统(简称县级系统)统一管理，并与省级病虫疫情信息调度指挥平台和全国植保植检管理系统对接，实现局域网和广域网的互连互通，实现采集数据的自动收集、实时录入和规范处理。

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包括：田间监测点配套设施建设、仪器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运行和县级系统等。（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为准）

**2.2.2.2标段2招标内容：**广东省病虫疫情信息调度指挥平台的开发及指挥调度中心配套设施建设。（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为准）。

2.2.3服务期限

2.2.3.1标段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120个日历天内。

2.2.3.2标段2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150个日历日内完成项目的全部建设内容。

2.2.4最高投标限价

2.2.4.1标段1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1553.90万元。

2.2.4.2标段2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292.40万元。

**3.投标人资格要求**

**标段1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投标的还应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

3.2投标人须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同时持有市场监督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证明，按国家法律经营。

3.3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六条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4投标人已出具按照招标公告附件一规定格式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

3.5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3条单列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标段2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投标的还应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

3.2投标人须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同时持有市场监督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证明，按国家法律经营。

3.3本标段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评审要求）。

注：中小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见投标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投标人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4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六条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投标人已出具按照招标公告附件一规定格式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

3.6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3条单列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年5月8日00 时00分至 2025 年5月15日00时00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本项目设立投标登记环节，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投标登记方式进行投标登记，不接受现场投标登记（参加投标登记之前，投标人应查询本单位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信息登记的状态，确保一切信息都是真实的、在有效期内的，以免出现相关信息不能被使用。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投标信息无法录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交易系统。如出现上述情况，投标人有可能失去投标机会，因其可能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电子招投标操作流程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4.2.1 投标登记时间：2025年5月8日00 时00分至2025 年5月15日 00时00分。

4.3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

注：电子招投标操作流程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发布招标公告时间（含本日）：2025年5月8日00时00分至2025年5月15日00时00分。

5.2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时间：2025年5月8 日00 时00分至2025年5月29日9时00分。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登记时间内，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服务指南。

5.3递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时间为： 2025年5月29日8时45分至 2025年5月29日9时00分；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第 7开标室。（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在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投标人也可不提交备用光盘）。

5.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逾期未上传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拒绝接收。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光盘的,招标人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光盘。

5.5 开标时间： 2025年5月29日9时00分（北京时间）。现场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第 7 开标室。

5.6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后**1小时内**为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广东省农业有害生物预警防控中心

地址：广州市先烈东路135号

联 系 人：黄德超

电 话：020-37288038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元正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102号华盛大厦北塔26楼08室

联 系 人：曾工

电 话：020-87258495-511

电子邮箱：gdyz05@163.com

异议受理部门：广东省农业有害生物预警防控中心

地 址：广州市先烈东路135号

联 系 人：黄德超

电 话：020-37288038

招标监督机构：广东省农业有害生物预警防控中心

监管电话：020-37288859

地址：广州市先烈东路135号

招标人：广东省农业有害生物预警防控中心

招标代理：广东元正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 5月8日

**附件一：**

**投标人声明**

广东省农业有害生物预警防控中心：

本公司就参加 （项目名称）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登记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公司承诺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诚实信用原则，如实投标，真实反映企业实力，公平竞争，不弄虚作假，不以低于企业成本价竞标而降低服务质量，不与任何建设单位订立违背企业成本取费标准及相关规定的“阴阳合同”进行恶性竞争，扰乱市场秩序，不与其他单位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不出借资质、转包或违法分包业务。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六、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 。（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